

# 永恒旋律,永恒的回响

## ——论福克纳小说中的《圣经》主题

马卫华

(河海大学 外国语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98)

**摘要** 福克纳作品的主题有南方旧家族的没落,白人与黑人的种族冲突,资本主义势力的入侵及上升等等,这些是他表面上的主题。笔者拟从《圣经》的角度对其作品主题进行研究。福克纳的每一部作品都弥漫着“失乐园”的哀歌、原罪的意识以及成长历程的悲歌,同人类生存的基本主题息息相关。

**关键词** 福克纳;圣经;失乐园;原罪

**中图分类号** I712.4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4970(2007)03-0066-04

学者刘意青指出:“几乎所有的西方文学作品都渗透着基督教或《圣经》的影响,即使没有明显地取用其内容和人物的名字,它们也渗透着基督教的善恶观和为人处世的态度<sup>[1]</sup>。福克纳就是这样一个善于在其作品中体现《圣经》文化意蕴的作家,对他来说,《圣经》不但是一种作家自觉遵守的创作原则,而且也是一座庞大的文化博物馆,为作家的创作提供着取之不尽的精神食粮<sup>[2]</sup>。由于对《圣经》基本价值立场的坚持,福克纳有其基本的创作取向。从他在诺贝尔文学奖受奖时的致辞中可以看出,他创作的基本主题是人类的重大主题,表现出一种强烈的使命感。他在《受奖演说》中说:“现代从事写作的青年男女已经忘了人类的内心冲突问题。然而,唯有此种内心冲突才能孕育出佳作来,因为只有这种冲突才值得写,才值得为之痛苦和烦恼<sup>[3]</sup>。福克纳作品的主题有南方旧家族的没落,白人与黑人的种族冲突,资本主义势力的入侵及上升等等,这些是他表面上的主题,而从《圣经》的角度理解,每一部作品都弥漫着“失乐园”的哀歌、原罪的意识以及成长历程的悲歌,同人类生存的基本主题息息相关。

### 一、“失乐园”的哀歌与女人的堕落

“失乐园”是《圣经·创世记》中的故事:上帝造了亚当和夏娃,将他们安置在伊甸园里,嘱咐他们不可吃分辨善恶树上的果子。蛇出来引诱夏娃,夏娃禁不住诱惑,吃了这棵树上的果子,又交给亚当吃,亚当也吃了。上帝知道后,将他们逐出伊甸园,并宣布

男子必须汗流满面才得糊口,女子必饱受生育之苦。在西方文学传统中,“失乐园”不仅是一个绵延不断的主题,还是一种情结。弥尔顿曾以诗剧的形式演绎了这个故事。

在“失乐园”故事中,人因为吃了分辨善恶树上的果实而堕落,被逐出伊甸园。吃分辨善恶树上的果实与人性的堕落究竟有何关系,历来神学家和哲学家众说纷纭,结论不一,后来人们以“吃禁果”暗指性犯罪。由于是夏娃先吃了禁果,“失乐园”就与女人的性堕落联系在了一起。巴特认为:“福克纳对人性堕落的专注的最明显的表现之一就是他经常对性堕落的描写,这些描写时常是他故事的关键成分<sup>[4]</sup>。福克纳的很多故事都交织着女人的堕落与“失乐园”的哀歌。《喧哗与骚动》叙述的就是一个女性的堕落与家族的衰败并列发展的故事。福克纳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这个故事的男主角是凯蒂母女俩,在回答记者“《喧哗与骚动》是怎么开始写的呢?”这一问题时,他说:“开始,只是我脑海里有个画面。当时我并不懂得这个画面是有些象征意味的。画面上是梨树枝叶中一个小姑娘的裤子,屁股上尽是泥,小姑娘是爬在树上,在从窗子里偷看她奶奶的丧礼,把看到的情形讲给树下的几个弟弟听……后来又意识到弄脏的裤子很有象征意味……<sup>[5]</sup>。凯蒂爬上树前,“一条蛇从屋子底下爬出来<sup>[5]</sup>。后来她又不顾父亲的警告坚持爬上树。这些情节与“失乐园”的故事在有意无意中暗合。凯蒂弄脏的内裤象征了失贞。围绕凯蒂的失贞,班吉失去了姐姐的疼爱,昆丁自杀了,康普生先生郁郁而终,杰生

失去了梦想中银行职员位子的小昆丁无父无母地寄养在外婆家。从大姆娣的葬礼开始,康普生家的人一个一个死去、失散、沦落,从前显赫的康普生家族,如今在风雨飘摇中每况愈下,最后小昆丁出逃,康普生夫人去世,班吉被送往精神病院,杰生卖掉了祖宅。康普生家的草地为了供昆丁上学和给凯蒂办婚礼早已卖掉。美国南方田园牧歌般的农场主生活无可挽回地逝去了。杰生最后成为一个小商贩,也代表了南方种植园生活方式被北方的工商资本主义彻底取代了。这是一个家族的哀歌,也是一个时代的挽歌。在《喧哗与骚动》中,康普生先生说,妇女“对罪恶自有一种亲和力,罪恶短缺什么,她们就提供什么。她们本能地把罪恶往自己身上拉,就像你熟睡时把被子往自己身上拉一样。她们给头脑施肥,让头脑里犯罪的意识浓浓的一直到罪恶达到了目的,不管罪恶本身到底是存在还是不存在。”<sup>[5]</sup><sup>[10]</sup>当然,福克纳深谙时代发展的趋势,知道南方旧制度自有其缺陷,不会将时事衰微归罪于女性的不贞,但他的作品中确实将南方社会的衰落与女性的性堕落联系在了一起。

《圣殿》可以说是一部集中描写人性堕落、社会黑暗的作品,而整个故事的肇始者则是谭波儿·德雷克。《圣殿》小说中金鱼眼是社会罪恶与黑暗的象征,他与私酒贩子李·戈德温及戈德温未正式结婚的妻子鲁碧一起呆在老法国人湾一所废弃的屋子里,密西西比大学的女学生谭波儿误入老法国人湾,这里聚居的一大堆男人贪恋其美色,产生纷争与冲突,结果金鱼眼杀死了汤米,奸污了谭波儿,并将她带去了丽芭小姐的妓院,杀人的罪名被安到了戈德温的头上。谭波儿是这个事件的受害者,但她对自己的遭遇也并非没有责任。她意识到了自己的危险,却在危险的边缘徘徊,想要逃离,又自虐般地等待遭遇的发生。鲁碧劝她逃跑,她却一再耽延,并且极端依赖别人的帮助。而且她的不安分也给一屋子男性造成了刺激。鲁碧告诉霍拉斯:要是她不老在他们看得见她的地方来回跑就好了。她哪儿都待不住。她就是会从这扇门里冲出来,一忽儿又从另一个方向跑进来<sup>[6]</sup>。这句话虽然荒谬,但却符合《圣殿》在故事上的安排:谭波儿是整个事件的诱因,霍拉斯的败诉是由于另外一个女人——他的妹妹的出卖。

除《圣殿》之外,《我弥留之际》中的杜威·德尔,《八月之光》中的莉娜·米利·海因斯、乔安娜·伯顿、海托华夫人,《押沙龙,押沙龙!》中的米利·琼斯,《掠夺者》中的科丽小姐,都是性堕落的女人。而这些小说通常都是邪恶堕落、苦海沉沦的世界,《掠夺者》则不在此例。

福克纳的最后一部小说《掠夺者》则是作者对久

已失去的“乐园”的回望,有着乐观的基调,是福克纳笔下的“乐园”。经过前面小说中沉沦绝望的世界,福克纳回到了失去的“乐园”。写了那么多“失乐园”的故事,最后他把他的乐园图景描绘了出来。小说中也流露出对这个乐园终会失去的淡淡留恋。那时,资本主义工业文明已来到杰弗生镇,卢修斯的祖父是杰弗生镇的银行家。他对工业文明其实是排斥的,他买汽车是为了跟沙多里斯上校暗中较量。“尽管祖父毕生不屈不挠,顽固不化地抗拒甚至想否认机器时代的到来,但他好像一开始就已在某个地方受到惠赐,获得了某种对他来说极为可怕的先知:在我们这个国家广阔无垠的未来,经济繁荣的基本单元是一种小型的大批量生产的有着一个引擎和四个轮子的立方体”<sup>[7]</sup><sup>[24]</sup>。布恩他们三人盗走银行家的汽车开往孟菲斯时,发现孟菲斯的马已经习惯了汽车,而杰弗生镇的马见到汽车会惊得脱缰而逃。他们仿佛看到了未来:“蚂蚁般地来回往复,不可救药的分期付款购车瘾,机械化、流动性,这是美国的必然命运。”<sup>[7]</sup><sup>[24]</sup>这里隐含着一种不可挽回的趋势,隐约的宿命,含蓄的挽歌。

## 二、原罪及由此而来的苦难

所谓“原罪”是指夏娃吃了分辨善恶树上的果实之后,成为堕落的人,他们的后人也与生俱来地有罪性存在。所有不合神对圣洁的要求的想法都称为罪。《圣经·罗马书》第1章第29~31节历数人类的各项罪:“装满了各样不义、邪恶、贪婪、恶毒,满心是嫉妒、凶杀、争竞、诡诈、毒恨,又是馋毁的、背后说人的、怨恨神的、侮慢人的、狂傲的、自夸的、捏造恶事的、违背父母的、无知的、背约的、无亲情的、不怜悯人的。”从亚当、夏娃获罪到全体人类都有罪性,原罪具有从祖先到子孙的传承性。而人心中的恶导致嫉妒、争竞、争斗、战争,世界的苦难有一部分来自于人类对待彼此太残酷这一事实。这一他人加诸身上的苦难有两部分,一部分是来自祖先的苦难,另一部分是来自同时代其他人的苦难。

《圣经·出埃及记》第20章第5节:“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爱我、守我诫命的,我必向他们发慈爱,直到千代。”《押沙龙,押沙龙!》正活生生地再现了这些诅咒——萨德本家族的三四代子孙都笼罩在萨德本罪恶的阴影里,受尽磨难,结局悲惨。萨德本为了建立一个纯白人的庄园主王国,抛弃有黑人血统的妻儿,来到杰弗生镇,依靠暴力与欺骗建造起“萨德本百里地”,通过交易娶得一个妻子,育有一双儿女。他的梦想王国就这么建立起来了。但早年的罪恶对他的王国产生了摧毁

性的影响。福克纳在萨德本的女儿身上标上宿命的性格,似乎由于祖先的罪恶,他们的命运早已决定。《押沙龙,押沙龙!》的故事原型见《圣经·撒母耳记(下)》大卫和其逆子押沙龙的故事:以色列王大卫因与部下乌利亚之妻拔示巴通奸,害怕事情败露,就设计害死乌利亚,将拔示巴据为己有。耶和华神为了惩罚大卫的罪恶,诅咒他家庭内会兴起刀兵。后来,大卫子女相残,儿子与他兵刃相见。大卫的罪恶在其子孙身上得到了报应。同样,亨利·萨德本、朱迪丝·萨德本、查尔斯·邦似乎深知由祖先罪恶而来的苦难早已在冥冥中注定,所以以一种听天由命的悲观来扮演命运要求自己扮演的角色。亨利知道查尔斯·邦是命中注定一准要由他亲手杀死的<sup>[8]</sup>,经过多年的苦苦挣扎、犹豫、推迟,他还是将查尔斯·邦杀死在自家的门前。查尔斯·邦也知道他会被朱迪丝爱上,无望得到萨德本的承认,会被亨利杀死,但他泰然自若地等待他们去做他们会做的所有可能的事,仿佛他一开始就知道那个时刻早晚晚会来到,他等着就行了,他别的什么也不用干,只消等着就行了<sup>[9]</sup>。朱迪丝也知道自己还未披上嫁衣就会成为寡妇,但她波澜不惊地看着家庭的兴衰变迁、家人的生老病死,像仆人与护士一般照顾家人,直至病死。查尔斯·邦的儿子也因为自己的黑人血统而自暴自弃。萨德本家族几代人的生活毫无希望,只是悲观地等待注定的灾难来临,他们的生命早已在某种说不清的祖先罪孽中毁灭了。

这种由父母的罪恶而给子女带来苦难的主题,还表现在《喧哗与骚动》、《我弥留之际》等作品中。《喧哗与骚动》中的子辈昆丁、凯蒂、杰生、班吉的生活都残缺失意,他们生活的苦难与父母的失职有关。康普生先生性格软弱,满脑子虚无主义精神,怀念旧南方,不思进取,没有承担在家庭中的责任,只用自己的虚无精神灌输昆丁的头脑,他告诉昆丁:“人者,无非是其不幸之总和而已<sup>[5]</sup>”<sup>119</sup>,给昆丁造成了不良的影响。而康普生夫人长年生病,整天抱怨自己命苦,并不关心照顾孩子,她公然说,除了杰生,其他孩子都“不是我的亲骨肉……与我没一点儿关系……”<sup>[5]</sup><sup>119</sup>。班吉得不到母爱,只能从姐姐凯蒂那儿寻找爱,凯蒂堕落离家之后,班吉只能抱着凯蒂的拖鞋寻找慰藉,他从此得不到家人的爱护,由黑人小厮照顾,被兄弟阉割、遗弃;昆丁深受父亲的虚无主义精神和旧南方情结的影响,悲观厌世,最后投水自尽,杰生成为一个自私自利的小商贩,不顾姐弟情谊,对人冷酷,而凯蒂也不堪“南方淑女”的束缚,一步一步走向堕落,最后她“能丢失的已经是不值得丢失的东西了”<sup>[5]</sup><sup>166</sup>。

《我弥留之际》中的苦难也是自父及子传承的。艾迪·本德仑因为丈夫的自私,一生悲剧般地承受了心灵的悲伤与肉体的劳苦。作为报复,她要求将她的遗体运往杰弗生镇的娘家坟地埋葬。自她死后,她的一家人就开始因她而经历磨难。父亲安斯将掠夺子女作为使自己脱困的手段,使子女加倍受苦。历时七天的旅途中,长子卡什弄残了腿,次子达尔精神分裂,三子朱厄尔失去了他心爱的马,小儿子瓦达曼没能得到梦寐以求的小火车,女儿杜威·德尔堕胎的企图归于失败,可以说损失惨重。这期间,他们经历了洪水、暑热、尸体发臭、秃鹰围攻、火灾等等灾难,是一次“苦难的旅程”。

福克纳对苦难的诠释,有他自己独到的体会,他的字里行间总带出一种深深的宿命与无奈。他不赞成将黑人的苦难冠上“受上帝诅咒”的遁词,来推卸白人应以承担的罪责,表现出直面南方现实与历史的勇气。但它的早期作品中的苦难确实带上了无可避免的色调、因果循环的意味,仿佛是一种冥冥中的安排,事情发生之前就早已知道了结局。就像《旧约》中代代相传的神谕:父亲临终时对儿子说的话,就是儿子一生的命运;先知的预言也警示着一座城池将来的遭遇。福克纳的小说中有苦难的地方就会有罪恶出现,似乎苦难是对罪恶的惩处。

### 三、成长历程的悲歌

《圣经》中关于人类始祖亚当、夏娃的故事也是成长故事的原型。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塑造了亚当、夏娃,把他们放置在永远温暖如春、鲜花常开、山清水秀、果实满枝的伊甸园。在这里,亚当、夏娃无忧无虑,过着自然而天真的生活,也映射着我们人类整体的童年时期。在亚当、夏娃的成长道路上,他们遇到了两个挑战:诱惑和知识。他们屈从于诱惑,因而受到上帝的惩罚,男性要受劳作之苦,女性要受生育之痛。但是,他们因此而获得了知识,因而有能力走出伊甸园,去开创属于人类自己的生活。

福克纳笔下大多数失败、被挫败的角色都或多或少是没有长大成熟的人,“每一个年轻男子都必须经历‘成年的典礼’;这样的成长过程至少是福克纳三部小说的独特题材”——《没有被征服的》、《去吧,摩西》和《掠夺者》。“这几本书都可以看作是典型的 Bildungsroman(德文:教育小说,相当于英语中的 Initiation Story,成长小说——笔者注)<sup>[9]</sup>”。《去吧,摩西》是由七个可以独立成篇的中短篇小说组成,其中《熊》备受评论家们的推崇,被认为是解开福克纳所有作品的一把钥匙。威勒德·索普说:“福克纳最擅长和写得最出类拔萃的,就是这种较长的短篇小说。”

在他所有的作品中,再也没有比《去吧,摩西》中的《熊》写得更好的了<sup>[10]</sup>。

《熊》中的主人公艾克在成长过程中至少有两次精神上的顿悟对其人生观和世界观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其一是对大自然的认识;其二是对其家族史的发现。在大自然中寻求自然神灵的引导,是美国成长小说的一个显著特点。福克纳常常在作品中赋予森林神圣的象征,人类毁坏森林就等于亵渎神灵,毁灭自身。《熊》中的主人公艾克的成长也是被放置于原始森林中。小说中有这么一段话刻画了影响艾克成长的自然环境:夏季、秋季、下雪的冬季、滋润多汁的春季,一年四季周而复始永恒地循环着,大自然母亲那些没有死亡的古老得无法追忆的时期,啊,就是这位大自然母亲使他变成一个年轻人<sup>[11]</sup>。艾克一心想见到他梦中出现过多次的那只神秘的大熊老班,可总是见不到。后来在他的精神导师山姆的引导下,丢掉当时猎人们常用的指南针、手表和枪——现代文明的象征——才得以一睹老班的“芳容”。这一颇具象征意味的经历使他认识到人只有抛弃现代文明才能够真正认识自然。艾克16岁时在自家仓库的旧记事簿里发现了他的“家族史”。这是一部血泪斑斑、充满着罪恶的历史。记事簿里记录着一笔笔买卖黑人的明细账目。更让他感到无比震惊和羞愧的是,他的祖父竟然诱奸了从新奥尔良买来的女奴尤妮丝,并在二十多年后再次蹂躏了他和尤妮丝所生的女儿托梅,致使尤妮丝自杀、托梅死于难产。从中艾克洞见了由黑人和白人关系折射出的社会模式的荒诞不经。这两次不同寻常的经历使他放弃了祖传的家业,决定像耶稣一样做木工,去追寻自己的梦想这一痛苦而漫长的历程。福克纳用富有象征和隐喻的话语塑造了一位当代神话英雄——艾克的成长。

## 五、结 语

在接受诺贝尔文学奖的演说中,福克纳说,作为一个作家,“占据他创作的只应是在心灵深处的亘古不变的真理——爱、荣誉、怜悯、自豪、同情和牺牲精神,这些都是普遍的真理,任何故事如果缺少了它们,就只能昙花一现,就注定要泯灭<sup>[12]</sup>”。言如其人,福克纳在创作中一直践行着这一主张,一直关注着与人类命运共振的主题,有着《圣经》中人道主义的情怀,运用《圣经》中的主题来达到特殊的艺术效果,从而使他的作品具有与永恒相关联的特性。

参考文献:

[1] 刘意青.《圣经》的文学阐释[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11.

- [2] 祖国颂.《我弥留之际》中《圣经》话语的文化意蕴[J].学术交流,2003(2):136.
- [3] 威廉·福克纳.我弥留之际[M].李文俊,译.桂林:漓江出版社,1990.
- [4] ROBERT B. Faulkner and the carnist tradition in religious perspectives in faulkner's fiction:yoknapatawpha and beyond.ed.[M].London: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1972:26.
- [5] 威廉·福克纳.喧哗与骚动[M].李文俊,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
- [6] 威廉·福克纳.圣殿[M].陶洁,译.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译文出版社,2004:158-159.
- [7] 福克纳.掠夺者[M].王颖,杨菁,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9.
- [8] 威廉·福克纳.押沙龙,押沙龙![M].王颖,杨菁,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0:86.
- [9] 孙胜忠.从“顿悟”到“遁世”——评福克纳的小说《熊》[J].外国语言文学,2006(2):126.
- [10] 索普·威勒.二十世纪美国文学[M].濮阳翔,译.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84:293.
- [11] 芮渝萍.美国成长小说研究[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133.
- [12] 朱振武.在心理美学的平面上——威廉·福克纳小说创作论[M].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学林出版社,2004:282.

